

##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下属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公司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提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根据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和公司相关项目发展需要，近日，公司与相关银行签订了《保证合同》，为公司下属公司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从事房地产业务（2019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了促进业务发展，公司全资下属公司香河万利通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盛实业”）向廊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平路支行（以下简称“廊坊银行和平路支行”）申请融资，融资金额不超过 22,700 万元，由公司为上述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担保总额不超过 27,000 万元，担保期限不超过 60 个月。同时廊坊开发区荣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发区荣盛”）将持有的廊开国用（2009）第 119 号土地使用权、廊坊市房权证廊开字第 H4930 号房产抵押给廊

坊银行和平路支行，为上述融资提供抵押担保。

## 二、担保额度使用情况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本次担保金额（万元）	本次担保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担保后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担保前可用担保额度（万元）	本次担保后可用担保额度（万元）
荣盛实业	77.41%	27,000	300,647	327,647	-	-
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各级全资、控股下属公司	超过70%	-	-	-	4,515,489.50	4,488,489.50

##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荣盛实业；

成立日期：2009年5月27日；

注册地点：香河现代产业园和园路2号；

法定代表人：王冰；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万元；

经营范围：建筑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安防工程、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设计、施工；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建筑施工劳务承包；建筑智能化系统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门窗、幕墙的安装；装饰材料、石材的加工、销售；橱柜的生产、加工、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招标代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销售及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公司间接持有荣盛实业100%股权；

该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2021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1年1-6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1,072,335.88	830,115.40	242,220.47	105,347.36	-6,183.48	-5,657.28

##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保证担保方：公司与廊坊银行和平路支行；抵押担保方：开

发区荣盛与廊坊银行和平路支行。

2、担保主要内容：公司、开发区荣盛分别与廊坊银行和平路支行签署《保证合同》、《最高额抵押合同》，为荣盛实业上述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抵押担保。上述保证担保总额不超过 27,000 万元，担保期限不超过 60 个月。

3、保证担保范围：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债权人为签订或履行保证合同而发生的其他费用、按《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债务人和保证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债权人实现主债权和担保权利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过户费、保险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认证费、翻译费、执行费等）及其他的主合同债务人及保证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费用，以及债权人根据主合同约定要求债务人补足的保证金。

4、保证担保期限：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 **五、公司董事会意见**

关于上述担保事项，公司董事会认为：

荣盛实业为公司的全资下属公司，经营风险较小，由公司为其融资提供担保是为了支持该公司更好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随着业务的不断发展，荣盛实业有足够的的能力偿还本次融资。

##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担保总额为 543.59 亿元（不含本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17.30%。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发生。

##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公司与廊坊银行和平路支行《廊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合

同》（廊银和平路公保字 2021 第 092801 号）；

3、开发区荣盛与廊坊银行和平路支行《最高额抵押合同》（廊银和平路公最高抵字 2021 第 092801 号）。

特此公告。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一日